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06日(星期一)至11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csecurity@huafeng79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13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3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总经理:刘太国先生
董事会秘书:傅道才先生
财务总监:周明升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06日(星期一)至11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规则,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csecurity@huafeng79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傅道才
电话:0816-2330368
邮箱:scsecurity@huafeng79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3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至11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hx1x001@zh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3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3日下午13:00-14:00
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干先生
总经理:恒秀先生

董事会秘书:吴叶女士
财务总监:周红云女士
独立董事:陆宝莲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3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至11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规则,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hx1x001@zhch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吴叶女士
电话:0510-8786500
邮箱:jshx1x001@zh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2023-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16:00-17:00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31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五)16:00期间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qgg@qdppor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发布《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16:00-17: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16:00-17: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干先生
总经理:恒秀先生

董事长:苏建华
总经理:张保华
独立董事:李强
董事会秘书:孙洪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31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五)16:00期间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规则,选中本次活动或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632-82983083,0632-82983220
邮箱:qgg@qdppor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3-091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0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等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珠海横琴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6,883,038	18.64%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861,494	2.82%
3	南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10,286,317	2.00%
4	上海望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呈瑞正乾二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56,940	1.31%
5	杨宏伟	4,341,900	0.84%
6	林碧光	4,064,925	0.79%
7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3,630,426	0.71%
8	丽水市融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628,069	0.71%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98,751	0.62%
10	李伟奇	3,190,000	0.62%

注:1.上述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2.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珠海横琴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6,883,038	18.65%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861,494	2.82%
3	南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10,286,317	2.00%
4	上海望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呈瑞正乾二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56,940	1.31%
5	杨宏伟	4,341,900	0.84%
6	林碧光	4,064,925	0.79%
7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3,630,426	0.71%
8	丽水市融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628,069	0.71%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98,751	0.62%
10	李伟奇	3,190,000	0.62%

注:1.上述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2.以上文件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依法召集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由参加本次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由参加本次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由参加本次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并表决通过了议案,本次会议决议自决议生效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实施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本基金管理人自2023年10月30日起对《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具体数据如下表: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
Y≥7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100%归入基金财产。

上述变更事项,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应更新。

一、《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三、《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公 证 书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法 律 师 会 统 一 公 证 规 范

公 证 处 名 称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

公 证 地 点

公 证 内 容

公 证 人 姓 名

公 证 书 号

公 证 日 期